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4月20日下午16:00以现场方式和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13日以专人送达、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监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定完成日期延长至2020年12月，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以上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7,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以上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